國立空中大學暨專科部台南中心

104(下)期中補救教學及二次成績考查

★補救教學二次考查題目：由面授老師命題

(由老師採作業或書面報告方式，同學於第三次面授日交給面授老師攜回批閱)

(針對學習成效未臻理想同學，採行補救教學及給予二次考查機會：學生期中考查成績不及格且成績達 25 分以上者，並由面授教師施以補救教學措施後予以期中二次考查，由學生於第三次面授繳交報告或作業給面授老師評閱，二次考查成績超過六十分者，以六十分計算，成績未達六十分者，該科成績就期中二次考查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)。

科目：就業安全制度　　班別：6@74A2　　面授教師：許建盛

同學注意事項：

1.報告書寫規定：□手寫　□電腦打　■均可

2.繳交期限：**第三次面授日交給面授老師，請註明「期中補救教學報告」**

3.繳交方式：■面授日當面繳交

4.老師聯絡之方式：■電話：_____

□e-mail：_____　□其他：_____

(此資料僅提供本班同學如課業(含作業)有疑異時與老師聯繫用)

★批改後之補救教學報告，請老師與成績表一併繳回臺南中心，請勿發還給學生。

題目:試分別詳細說明「就業服務」、「職業訓練」及「失業保險」的意義與功能。

(作答至少 3,000 字以上)